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粘鳳茹

電話: 03-8462860#238 傳真: 03-8462776

電子信箱: ehuman2008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 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09002422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(376550000A 1090024222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_1090024222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「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」1份(如附件)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2月10日臺教學(二)字第1090016208B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預防青少年犯罪,培養知法守法之現代化國民,並配合 12年國教課程綱要之實施、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決議事項有 關修復式正義之推動,教育部特訂定旨揭計畫,期充分運 用政府及民間資源,落實學校法治教育,以提升學生、教 師及家長正確之法治觀念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

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電2020/02/11文 10:48:42 音

第1頁,共1頁